

获福无量兮子孙昌盛，
耶和华锡兮遐寿百龄。

为了纪念，孙家兄弟在家乡泥湾村长乐里南面的平山上，给母亲建了一座“百岁坊”。孙周氏102岁（足龄实为99岁）逝世，就葬在“百岁坊”下。孙智兴兄弟还请了石匠将孙中山的祝词刻在墓碑上。此碑为花岗岩石质，长1.8米，宽0.85米，边缘厚0.18米，全用清秀的隶书泐刻。碑面中间：刻着“孙公讳芳裕孙周氏太安夫人百岁纪念合墓”字样，墓碑右边上款共5行字，最后一行是“附泐孙周氏太夫人期颐祝词”，第2至4行就是孙中山的祝词全文，第5行是“中华民国首任大总统孙文敬题”。墓碑左边是下款，由上而下刻着孙芳裕之子、孙和曾孙的名字，末尾是“敬泐”二字。

经过半个多世纪的岁月变迁，“百岁坊”现已无存。墓碑曾被遗弃于山下风门坳，后被村民移作他用。八十年代初，斗门县进行文物普查，发现此碑，引起有关部门重视，认为应该妥为保存，曾搬到泥湾公社大院。1988年，斗门县文物办公室将此墓碑征集到县城作重点保护。

从封建官吏到民主革命斗士

——陈景华传略

金 泉

1913年中秋之夜，广东省警察厅长陈景华被袁世凯亲信龙济光杀害的消息传出后，在省城引起很大的震动。有的人欣喜若狂、额手称快，有的人痛楚哭泣、如丧考妣；有的人说他是酷吏，死有余辜，有的人说他是清官，冤枉屈杀。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盖棺而不能论定，如著名革命家朱执信所说的“论定犹难是盖棺，政声未起骨先寒。”即使在建国以后，还有不少人认为陈景华虽然于革命有功，但杀人太多，不足为取。直至“文化大革命”结束后，通过拨乱反正，史学界以唯物史观研究历史人物的风气顿开，对陈景华的研究较过去深入而确切。大量资料说明，陈景华于辛亥革命前，在海外积极传播孙中山革命思想，组织革命活动；辛亥革命时期，为光复广东及巩固新生的革命政权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并最终为革命献出了自己的生命，不愧是一位杰出的民主革命

家。

出亡海外 宣传革命

陈景华(1863? —1913), 字陆畦(一说陆逵), 自署无恙生, 香山南屏乡(今珠海市南屏镇)人。清同治初年(约1863年)生, 光绪十四年(1888年)戊子科中举, 曾出任广西贵县、桂平县知县。1903年, 两广总督岑春煊临梧州督办广西军务, 任用受招抚的剧盗陆显(又名阿发)赴桂平了解军情。时任桂平县令的陈景华深知陆作恶多端、桀骜不驯, 留之后患无穷, 遂将其绳之于法。此举足以说明陈为官重在为民除害, 而不以长官意志是从。岑春煊得知后大怒, 奏请将陈革职查办, 立置于法, 着人看管, 等候奉准正法, 待上谕到后执行。一夕之间, 陈景华由县太爷变为阶下囚。幸好, 捕他的人是其同寅, 对他颇为照顾, 未加刑具。深夜间, 陈景华得以脱逃。由于境内已不能安身, 遂由其胞弟陈自觉(同盟会员, 后任香港实践女校校长, 参加辛亥香山起义)协助逃亡香港, 复转赴暹罗(今泰国)。时暹罗为东南亚华侨重要集居地, 孙中山的革命思想与康梁的保皇思想斗争十分激烈。陈景华根据自己的切身体验, 迅速接受了孙中山的三民主义纲领, 投身到反清、反保皇党的斗争中去, 完成了他一生中重大的转变, 由清王朝的叛臣

转变为民主革命的战士。

1908年，陈景华与萧佛成在曼谷创办了暹罗第一张鼓吹革命的《美南日报》（后易名为《湄南日报》），陈景华任总编辑。他激烈地鼓吹排满革命，旗帜鲜明，文笔犀利而能切中时弊，在华侨中影响日大。期间，康、梁的保皇派曾遣其骨干徐勤来暹罗活动，利用其影响打入《湄南日报》，挤走陈景华。陈并不气馁，在华侨爱国士绅马兴顺等资助下，与萧佛成合力，再创办新的《华暹日报》（后改为《华暹新报》），更激烈的鼓吹革命，成为南洋华侨著名的革命报刊。与尤列的《同侨报》一起向保皇派发起攻击，展开论战，将其保皇主张驳得体无完肤，迫使保皇派在暹罗的机关报《启南日报》不得不停刊倒闭。陈景华也因此而成为暹罗华侨中最有影响的领袖人物之一。接着，他又与萧佛成、王杏洲、陈美堂等人建立中华会馆，以团结爱国华侨，为暹罗同盟分会的成立奠定基础。

1908年11月，孙中山与胡汉民从新加坡抵达曼谷，广大侨胞聚集在中华会馆，欢迎孙中山先生。孙除发表演讲外，还在《华暹新报》社楼上亲手创立同盟会曼谷分会，由萧佛成任会长，陈景华任书记。定《华暹新报》为同盟会的机关报。孙中山对陈景华是十分器重和信任的，他在给邓泽如的信中说：“闻徐勤已递解出境往暹，推想彼遁逃之余，陈景华已足对

待之，不足摇惑人心……如有与弟之要信，可寄暹罗《华暹新报》陈景华转交于弟。”同盟分会建立后，暹罗华侨的革命活动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一切革命力量（如“洪门”组织）在同盟会的旗帜下联合起来，革命思想深入人心，华侨中剪辫易服，捐款资助革命者日众，有力地支援了国内的反清斗争。

陈景华并不满足于在暹罗取得的业绩，而是渴望回祖国参加到实际的革命斗争中去，恰逢连襟莫藻泉（香港富商，太古洋行买办）函邀其返港，任惠记洋行买办。1910年，陈景华舍弃了“报业名人”、“侨界领袖”的声望与地位，取道新加坡归国。在新加坡，他向孙中山汇报了泰国华侨革命运动的情况，又聆听孙对国内革命斗争的指示。临行前，孙中山将刚从张静江处得到的赠款悉数交陈，以充活动经费。陈深为感动，后每与人提及此事，盛赞孙人格之伟大：忘我、无私。

由于身遭通缉，陈景华抵港后不能立即返国，遂在香港以惠记洋行买办身份从事地下活动，利用洋行信箱，为同盟会南方支部建立了一个安全可靠的通讯联络处。陈还参加营救革命党人活动，如同盟会员刘思复，因暗杀广东水师提督李准未遂被捕，关押于香山监狱，陈景华运动广东名绅江孔殷出面营救，乃得释。

1911年10月，武昌起义爆发。接着，广东和平光

复，新政权自然应由革命党人来掌握，但由于“三·二九”黄花岗起义失败后，革命党人伤亡惨重，重要领导人皆远避南洋，以至光复时只有潘达微、邓慕韩等少数同盟会员在广州。潘、邓等通过原两广总督张鸣岐的好友江孔殷，请江出面让张向清廷奏请特赦汪精卫与陈景华，着他们回广州主持政局，从而使革命党人不致以武力进攻省城。张乃奏准特赦汪、陈二人。11月上旬，陈景华得以公开返穗，先访江孔殷，再与江抵省咨议局，与议员及各社团领袖会晤。继而召开议会，首先由陈景华发言，谓目前广东各地，均有革命党人潜伏，形势一触即发，欲免动干戈，必须拥戴共和，宣布独立，大家欲保存身家财产，宜立下决心，才能挽救。语毕，众皆鼓掌赞成，一致通过。接着推选都督，江孔殷提出请张鸣岐出任广东都督，议会通过，但张既害怕清廷追究，不敢接受，又慑于革命势力强大，乃避走香港。潘达微（一说陈景华）提议，举胡汉民为都督，众无异议。在胡汉民未回省前，由蒋尊簋、陈景华、邓慕韩三人主持省务，共同署名发布广东军政府第一号通告。于是，广东全省兵不血刃而告独立，陈景华功不可没。

从陈景华出亡海外后的全部活动表明，他是从封建营垒中分化出来的一名坚定的民主革命斗士。

主政广东警察厅 巩固新生政权

胡汉民就任广东省都督后，对陈景华的才干与魄力十分赏识，先后委之以民政部长与警察厅长重任。

光复之初，省城广州的形势十分混乱。各路民军蜂涌入城，以功臣自居，纪律松弛，殆害百姓；秘密会党，公开活动，舞刀弄枪，各霸一方；流氓地痞，成群结队，浪迹街巷，无恶不作；新成立的民众团体，名目繁多，各标宗旨，总计不下一、二百个，均以革命党面目出现；另有一些图谋推翻广东军政府的秘密团体，威胁着革命政权。社会治安极差，处于无政府状态。如1912年1月5日《时报》所载：“无论何军，皆可逮捕国民，且借搜查军火为名，入室抢掠，无所不至。视人命如儿戏，以省城为战场。千百成群，怀挟枪弹，一言不合，轰声即起。”另有文记载：“偷盗之风，甲于全省。”“游观音山者，衣履必遭人劫杀；过天字码头者，荷包难保其存。乞丐满街，麻疯遍地。”

面对混乱不堪的局面，陈景华以其过人的才干，运用其掌握的警厅职权，采取果断的措施，在短期内将广州治理得较为安定，秩序井然，有效地巩固了新生的广东革命政权。

（一）整饬警吏 改革警政

1911年11月，陈景华被任为民政部长的第一天，接连发了六个通告，要求各科区官、巡官、巡警“恪慎将事，以保公安。”“一律剪辮，以尊人格。”为使警政人员安心职务，十分注意保障其生计，“一切薪饷，由本部长担任，照常发给，决不迟误。”

在他任警察厅长期间，“注意整顿警察学校，培养适用之人才。”精选警员，严格训练，更新武器装备，建立一支素质好、效率高的警察队伍。对渎职的警察处分极严，曾对犯有抢劫罪的警察处以死刑。陈对自己的要求也十分严格，“事必躬躬，严廉干练。”对市民呈交的信件、状子，总是“随到随收，随收随阅。”并当即写下批文、回条。还常常亲拟布告，浅显易懂。在警局内不设食堂，自己与工作人员分别在茶楼酒肆就食，便于了解市情、民情。还常穿便服外出查访，到分区、警岗巡查警情，到公共场所询问市民对警政观感，使下属警政人员不敢怠惰情与徇私渎职。

陈景华将广州划编十一个警区，将各区人口登记入册，掌握可疑者动态，便于管教。

运用指纹追查罪犯，又是陈景华对广东警务的一大改革。过去，犯人亦要按指纹，但仅是一个印记，而并不以此追查罪犯。陈景华任用向西方学习过指纹学的人来训练警员，并引进指纹机与指纹纸，对犯科

者留存其指纹，归档备案，建立罪犯档案制度。

在南石头设立惩戒场，对轻罪犯者施以劳动教养，以利化腐朽为新生。陈在告示中说：“广州无业游民，流而为匪者甚众，不教而诛，固所不忍。且诛不胜诛。惟有设法捕收之，教以工艺，使其学成后以出糊口，不至再蹈法网，是亦寓慈善于惩戒之中也。”可见，陈景华并不如某些人所说的滥杀无辜，嗜杀成性，而是反对不教而诛，重视教育。

（二）严厉镇反，加强治安，稳定广州局势。

反革命秘密团体“救世军”、“扶正同盟会”，在省港澳设立机关，进行颠覆活动，陈与港澳警察当局取得联系，一举破获二集团机关。另一些反动分子串联部分被遣散的民军，组织“第二次革命机关部”，图谋起事，亦被陈侦破捕获，枪决四十人。

当时，广州影响极大的是“百二友”秘密团体，挂着革命党招牌，却是一伙专门从事抢劫暗杀的匪徒，虽经缉逮，余众仍有不少。陈发令限期缉拿：

“百二友专在长堤戏院及西关戏院一带暗杀抢掠，实属有碍治安……特谕飭该管区署，加派警察巡查长，会同本厅侦探游击队，无分日夜，随时严密查拿解厅。限十日内，一律指拿殆尽。”侦得百二友党徒将在黄花岗联祭活动，乃派人伪装摄影师，给参加活动的全体党徒拍照留念，按相逐个捉拿殆尽。自此，广州市面的劫杀案件显著减少。

当时，小偷乞丐众多也是影响广州治安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乞丐满街，沿途叫化。初至广州之人，鲜不厌着需索，叹行路难者！”陈景华出告示予以禁止：“查广东乞丐，多属无赖，任意强乞。其最可恶者，遇人有婚丧事故，则结党成群，恣意强索辱骂，无所不至，名曰乞丐，实则与强盗无异。似此不法，亟应严禁。兹议定取缔乞丐规则四条，除通告外，请各区区长分区长，转饬各属，查照执行。”令出即行，一时间，路上乞丐几绝。

陈景华还侦得日本人在香港伪造广东纸币，如任其出笼泛滥，将严重扰乱广东金融市场，乃亲率警员前往香港搜捕，抓获八名日人，搜出伪币五十万元，使广东金融市场不致受损。

各类案犯，多数由他亲自审讯。其属僚多了解陈的量刑特点：如犯人受审时，遭陈怒目申饬者，此人多半可薄惩释放；反之，如陈苦笑点头的，此人必判枪决。行刑前，给犯人一支“强盗牌”洋烟。由此，“强盗牌”香烟一时无入过问，人们认为吸此烟是不祥之兆，客观上起了禁洋烟的作用。

经过一番整顿，广州市的治安情况大大好转，据《民生日报》记称：“广州城内外及河南等处，已设警察之区内，几于夜不闭户，为前此所未有。”

（三）雷励风行 革除陋习

烟、赌、娼，是腐败社会的三大毒瘤。这里所指

的“烟”，系清末流行全国禁而不止的鸦片。1912年春，陈景华兼任省禁烟局长后，采取了大规模的禁烟行动。限期吸烟者在5月10日以前到各人所属警区内申报，领取购烟证，到指定膏烟店凭证日购一次，份量逐渐减少，在本年底前戒断。并设立戒烟所，以利烟徒戒烟。在戒烟同时，大力取缔贩卖私烟，更禁止种烟，派军队将各县乡民所种的鸦片全数拔除。禁烟工作有计划、有措施的全面展开。实施半年余，成效显著。1913年3月，陈景华在给军政府的报告中说：

“二月份据各县报办烟犯人数锐减……俟将来市乡警察筹办完备，稽查愈形周密，禁绝烟期当在不远。”可惜半年之后，陈即遭袁世凯杀害，未能完成其志。

禁止赌博。陈景华上任后，首先发布禁赌布告说：“本省已改为民国，各宜共守文明，同尊人格，岂可仍前堕落，以赌为生！本部长为尊重国民人格起见，不得不严行干涉。倘有违犯，不论何等人类，定处以惩罚。”并订出法规，私自聚赌者处以罚金二十元或充苦工二十天。执法如山，以身试法者严贷不赦，使“广州市大小赌博一时尽绝。”甚至连斗蟋蟀赌博也被禁止。

取缔娼妓活动。军政府于1912年春夏间发布禁娼命令，陈景华努力予以贯彻。严禁公娼，使娼妓集中的大沙头、陈塘等地一度车马稀落，入晚冷冷清清。有商绅通过陈的堂弟想承办“花捐”，遭到陈的斥

责：“世界几许的正当职业不去干，而要去喝淫水、当龟公，真是头等王八蛋的下流行为。”骂得其弟满面羞愧而出。

清末，广州市街，商绅多自设街闸，雇人把守。入晚，关闭木闸，留一小门，供行人侧身通过。九时以后，闸门加锁。设更夫巡逻，非本街内商户店员，不予通行。将一个统一的广州城，分割成一块块封建式小堡垒，不仅妨碍交通，也影响治安，遇如火灾捉匪，消防人员与警员均难以执行勤务。陈景华乃下令全市街闸，限于三天内自行拆卸，违者由警厅强迫执行，材料充公，并追究该街值理责任。商绅大哗，群起请愿。陈景华不为所动，寸步不让，商绅只得拆除，然心怀不满。

（四）实施新政 造福社会

在革除陋习的同时，陈景华在其警厅职权范围内，采取了一系列改革措施，为民造福。

与整顿治安有密切联系的一项重要工作是建立户籍制度。陈景华下令在全市普查人口，将各区人口按其住址、年龄、性别、职业登记入册，便于掌握与管理。还对医院，产院，甚至各棺材铺，将人口的增加与死亡都做好详细的登记工作，以便精确掌握人口变动情况。广州的户籍制度，实际上是从陈景华任内才开始的。

原广州街头，晚上只有油灯照明，灯光昏暗，

车马行人均不安全。在陈景华主持下，将全市街道统一装上了电灯，入夜后街道明亮，广州城面目为之一新，向城市近代化迈进了一步。

陈景华还大力破除迷信，将充斥于广州的众多市庙，改为公共娱乐场所，将泥神“请”出，集中“展览”。警察厅还举办了贫儿教养院和老人院，以安置贫困无靠的孤寡老人与孤儿。

陈景华曾办过报，深知文艺对社会的巨大作用，因此十分重视对旧戏剧的改革，反对封建迷信，淫秽神怪的戏剧。他发布了《警察厅示禁恶劣剧本》的文告，指出：“东西各国以演剧为改良风俗一大补助，我粤剧班剧本唱情桥者不外千手雷同。如小生奸污妇女，则谓之天赐良缘，必中状元为结局，是无忌奖励奸淫。”“途穷命绝之时，必有神仙打救，穿凿附会，由是迷信愈滋。”强调应大力提倡编演《金兀术入寇中原》、《伍子胥挖目》等剧，以唤起民众“爱国尚武”的精神。

除建设、改造省城外，陈亦注重对外关系。在其任内，开始与暹罗警方当局谈判，商议引渡罪犯的条文，并为改善中暹关系作出努力。他还对保卫西沙群岛作出了贡献。清末，日本侵略者乘我国国力空虚，无力守卫远洋海岛，在我西沙修筑轻便铁路、电台和仓库，开发鸟粪资源。此事被清政府发现后，与日人进行交涉，最后以补其“建设费用”二十万两银子收